

1.检查单：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互联网文化检查单》

2.检查模块：互联网文化企业经营情况

3.检查项：是否存在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提供未经文化部批准进口的互联网文化产品的行为。

4.检查内容：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是否提供未经文化部批准进口的互联网文化产品。

5.检查标准：

合格情形：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没有提供未经文化部批准进口的互联网文化产品。

不合格情形：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提供未经文化部批准进口的互联网文化产品。